# **围墙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

工程地点 ：

合同编号 ：

****发包方（甲方） ：****

****承包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就甲方委托乙方在甲方开发建设的        项目用地范围内进行甲方临时围墙工程施工的有关事宜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执行。

### ****一、工程范围、内容以及承包方式****

1.乙方承建甲方位于        的临时围墙施工工程，围墙总长度约    米左右（实际以最终建成的围墙长度作为结算依据）。

2.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保险、包技术措施、包验收、包维护。每米围墙综合单价包干、项目措施费包干，工程量按实际结算，运输及道路场地自理事项。

3.该围墙的建筑施工按照甲乙双方确认的施工图进行。

4.由于本地块地质原因，乙方必须对围墙基础进行处理并承担一切费用，以保证围墙的安全建设和使用。

5.乙方在围墙施工的同时，要做好围墙的排水系统，保证围墙的正常使用。

### ****二、工程质量及工程竣工验收标准****

1.乙方必须严格按确认的图纸和相关的施工及验收规范、规定施工，要求外形美观，工程质量达到合格验收标准。

2.所用材料须经甲方现场项目经理签字认可后方可进场施工。

3.工程竣工后，乙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验收。乙方未通知或通知不及时造成工期逾期的责任由其自行承担。

4.乙方所承建围墙在甲方正常使用中必须保证不跨塌，墙身不裂缝。

### ****三、工期****

    年    月    日开工，    年    月    日竣工，工期共    天。具体进场日期以甲方项目部的开工令时间为准。若因甲方原因或不可抗力影响工期，经甲方现场工程师签字确认后工期顺延；否则，乙方按    元/天承担工期逾期的违约金。

乙方已对工程施工现场及周边进行了勘踏，完全了解现场及周边环境，对现场施工要求已完全清楚。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延长工期。

### ****四、工程价款及结算方式****

1.甲乙双方协商确定，拟建围墙约    米，围墙承建综合包干单价为    元/米，暂定含税总价为    元(含11%增值税专用发票）,大写：（人民币）        整。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发生的工作量和上述单价结算。此价格包含的范围：沟槽开挖、土方回填夯实、砖基础、混凝土垫层、实心砖墙、墙面抹灰、块料柱面、块料柱头、材料费（含耗损）、加工费、人工费、安全及施工措施费、现场管理费、运输费、施工用水电费、成品及半成品保护费、施工地面恢复费、垃圾清运费、利润、税金及维护费等一切费用，施工时若甲方决定变更某些项目的工程量或乙方未施工部分工程，甲方有权据实调减单价及总价。

本合同单价已充分考虑到施工期间各类建材价格变动的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调整风险、地质风险等一切风险因素，乙方均不得以任何理由调整价格。

2.工程竣工由乙方提出申请并编制完成竣工结算文件后    日内，由甲方现场项目经理负责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办理竣工结算，结算工程量按实计量。

### ****五、工程变更****

根据工程需要，甲方下发的设计变更通知单，乙方不得拒收，并严格按照变更要求进行施工。增加（减少）图纸工程量时，工程量按实调整。

### ****六、付款方式****

1.本工程无预付款。

2.乙方施工完成    %的总工程量，经甲方现场项目经理书面确认质量符合要求且收到乙方提供的正式同额增值税11%专用发票后十五日内，甲方支付完成工程量总价的    %工程款给乙方;

3.全部工程施工完毕完成竣工验收，乙方提供竣工图和结算资料，经甲方书面确认质量符合要求，且收到乙方提供的正式同额增值税11%专用发票后的十五日内，甲方支付结算总价的    %工程款给乙方；

4.留工程结算总价的    %作为保修金。保修金在保修期满乙方履行全部保修责任后，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正式同额增值税11%专用发票起一个月内支付(保修期为    年，自工程验收合格次日起算)。

5.乙方指定收款账号如下：

指定收款账号：

开户行：

户名：

如乙方需改变上述账户，应提前十（1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未及时通知的全部不利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如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通知而使甲方遭受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七、成品及半成品保护****

1.工程成品及半成品的保护工作：从进场施工之日至该项工程竣工验收确认之日为止，由乙方自行负责，该费用已含在合同价中。

2.乙方应制订出具体的措施作好成品及半成品保护工作，做好相关警示标志。

3.乙方应自行协调相关单位的关系并承担相应费用，还应自行协调周边居民、街道的关系，并做好相关警示标志，工程完工后立即做好路面恢复，杜绝杜绝发生各种纠纷。如果出现纠纷，乙方应自行与有关责任方协商解决，确保工程项目正常进行。

### ****八、施工管理及协调****

1.乙方进场前应针对本工程特点制定施工方案(具体工期安排)交甲方审核，审核确认后方可组织进场施工。

2.为加强现场管理，其施工负责人应随时在现场与甲方保持联系。

3.乙方应按时按质量标准完成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并交付甲方使用，做好施工材料的保管工作，做好成品及半成品保护，做好安全和防火保卫工作。按时缴纳现场发生的水电费用；严格接受甲方工程管理制度的约束，接受甲方现场代表的管理。

4.乙方应加强其施工人员的安全、文明施工教育，自觉遵守地方政府的有关规定，自觉服从甲方有关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的各项规定，杜绝安全事故、治安、刑事案件的发生，维护好现场文明施工形象。若发生上述事件，乙方应自行与责任方协商解决。

5.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做好安全防护措施，施工中因任何原因发生的安全事故、人身伤害、财产损失等责任，均由乙方自己承担责任，与甲方无关。

6.在施工过程中，若因乙方原因导致整个工程项目产生不良影响，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全部损失及合同总价款30%的违约金），其损失按实计算（直接、间接损失），其费用直接从工程款中扣除。

7.施工中，乙方应注意对施工现场已有的建筑物及地下、地上市政配套设施及电缆沟等进行保护，如因乙方原因造成损坏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8.乙方必须为工程购买相应保险，以及为所属员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

9.乙方不得拖欠现场施工人员工资，否则甲方有权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拖欠费用，直接发放给现场施工人员，如造成媒体曝光、政府主管部门处罚等情况，每发生一次，乙方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元，并且乙方必须无条件地采取补救措施并承担相应费用（包括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费用）。如乙方不能及时支付工人工资的，按违约处理，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的违约金，若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还应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所有损失。如乙方拖欠工资的行为触犯国家法律法规、地方条例或有关行政部门规章制度的，任何不利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10.乙方应甲方要求完成本合同约定以外的零星项目，甲方应以书面形式向乙方发出工作指令，乙方在收到书面通知后，可向甲方提出现场签证要求及报告，经甲方公司确认后组织施工，施工完成后    日内双方应确认由此调整的合同价款，并作为追加合同价款，与工程进度款同期支付。

11.做好文明施工，做到工完场清。

12.乙方施工人员食宿、交通自理。

13.图纸未完善的部分内容，乙方必须无条件按甲方要求配合完成施工。

### ****九、工程质量保修****

在保修期内，由乙方负责无偿维修，乙方应在接到甲方电话通知    个小时内进行维修，并在    天内完成修复，超过此时间限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维修费用无条件由乙方承担，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此项维修费用的双倍金额作为违约赔偿金，相应违约赔偿金及维修费用甲方可从质保金里扣除，质保金不足以扣除的，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交付使用后，乙方应定期对围墙及围墙附属设备进行检查、维护，如保修期内因工程质量问题导致围墙垮塌、倾斜、墙体脱落、基础不牢固等问题导致任何一方或第三人人身伤亡事故、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保修期满，不意味着施工责任的终止。

### ****十、违约责任****

1.乙方须按甲方确认的施工图进行施工，如未按图施工的，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并按合同总价    %向乙方追偿违约责任，如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乙方未按合同条件规定的质量要求施工，甲方有权暂扣工程款直至乙方返工符合质量要求，乙方自行承担返工费用，且工期不得顺延，还应承担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费用按实计算)。

3.工程质量未达相关工程验收标准合格等级，其价格按总价下浮    %结算，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除承担上述责任外，乙方还应负责立即将工程整改或重做直至达到验收合格为止。整改期间工期不得顺延。

4.若因乙方原因而致围墙工程工期延误，则每延迟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元。工期延误超过    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不予支付剩余款项，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5.若乙方不能全面履行合同条款的，属违约，甲方除有权按合同约定要求乙方承担有关违约责任外，还有权直接解除合同，直接解除合同的，不影响乙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6.合同解除或竣工后，乙方应按照甲方的指示按时完成现场清理和撤离，乙方若不按甲方要求及时将现场清理干净和撤离的，每逾期一天，支付逾期清理或撤离的违约金    元；同时甲方有权另请人清理、有权出售或另行处理乙方遗留的物品，由此支出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7.以上违约金甲方可直接从应付工程款中扣除，违约金、罚款等费用甲方不开发票。

8.工期逾期超过    天的，视乙方严重违约，甲方有权变更或解除合同。

### ****十一、法律适用****

对本合同的订立、履行、解释、效力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 ****十二、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的签订、履行而发生争议的，合同各方应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进行协商；协商不成的，可以提起诉讼，双方同意由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管辖。

### ****十三、其他****

1.相关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另定补充协议确认，补充协议、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由双方加盖公章，设计变更和签证应由甲方加盖公章。

2.本合同一式肆份， 双方各执贰份，经双方盖章后生效。

签署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签章）****

甲方代表：

联系电话：

****乙方：（签章）****

甲方代表：

联系电话：